**北京安贞医院新建通州院区开办费医用设备购置项目（项目十）第1包招标公告和采购需求**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包号：0701-244106070820/01

2.项目名称：北京安贞医院新建通州院区开办费医用设备购置项目（项目十）

3.项目预算金额：4458.9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万元

4.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品目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台/套）** | **采购包分品目预算金额（万元）** |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
| 1 | 1-1 | 数字化X射线透视摄影系统 | 1 | 380 | 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5.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各包技术要求。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是 ■否；

3.2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3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投标人如为代理商，投标人应具有合法的医疗器械经营资格；投标人如为制造商，使用自身生产的产品投标时，投标人应具有合法的医疗器械生产资格。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2月20日至2025年2月27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并在中国通用招标网（[http://cgci.china-tender.com.cn/](http://www.china-tender.com.cn)）进行免费注册报名。

4.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5年3月13日13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14号院首科大厦A座4层405号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会议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鼓励节能、环保政策：依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执行。
2. 扶持中小企业政策：本项目评审时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享受10%的价格折扣。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不重复享受政策。
3. 本项目采购标的接受进口产品情况：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2.申请人的资格要求补充：

* + 1.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1)本条所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本条所指控股关系指单位或股东的控股关系。控股股东指:

a.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

b.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不足百分之五十，但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3)本条所指管理关系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注：本条所指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

* + 1.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及其附属机构，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
		2. 按照招标公告要求购买了招标文件。
		3.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与线下流程结合招标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办理CA认证证书、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数字认证证书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3.1办理CA认证证书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 “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CA办理操作流程指引”，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3.2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3.3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3.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持CA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未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3.5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本项目不适用）**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3.6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本项目不适用）**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3.7电子开标**（本项目不适用）**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CA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4本项目资金情况:财政性资金，资金已落实。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贞医院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安贞路2号

联系方式：010-6445640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技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1号院通用时代中心C座9层

联系方式：010－8116849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姚玮、强文晓、孙薇

电 话：010－81168492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本次招标采购是为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贞医院配置基本设备，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所提出的设备技术规格和服务要求，综合考虑设备的适用性，选择需要最佳性能价格比的设备前来投标。投标人应以技术先进的设备、优良的服务和优惠的价格，充分显示自己的竞争实力。

**（二）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本项目采购货物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投标人应出具招标文件要求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给予证明，否则评标时不予认可。投标人应对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注：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 监狱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如为监狱企业将视同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应对提交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负责，提交的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真实的，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投标人应出具招标文件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中标、成交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不重复享受政策。
4. 鼓励节能政策：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和节能产品获证产品信息可从市场监管总局组建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建立的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链接中查询下载。
5. 鼓励环保政策：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和环境标志产品获证产品信息可从市场监管总局组建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建立的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链接中查询下载。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应按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办理医疗器械注册证或者办理备案，投标人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或备案凭证。

★2.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制造商应按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办理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者办理备案，投标人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或备案凭证。

★3.投标产品属于辐射或射线类的设备或材料的，需提供投标人的辐射安全许可证复印件（不适用的情况除外）。投标产品属于压力容器的，投标人需要根据国家特种设备制造相关管理规定，提供投标产品制造商的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压力容器）。

★4.投标产品及制造商应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应技术、计量、节能、安全和环保法规及标准，如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产品或其制造商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投标产品或其制造商必须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5．投标产品的包装应符合《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的规定。

**三、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一）采购标的的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品目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台/套）** |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
| 1 | 1-1 | 数字化X射线透视摄影系统 | 1 | 是 |

**（二）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1、采购项目（标的）交付的时间：收到用户通知之日起60天。

2、采购项目（标的）交付的地点：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贞医院指定地点。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质保服务：**

1.1、厂家承诺提供主机三年质保，终身维修服务。负责提供技术服务与技术支持，软件免费升级。

主机三年质保指：由厂家工程师安装完成，经医院或第三方检测、验收合格之日起的三年之内为质保。在质保内，任何由于机器质量原因或正常使用引起的故障及损坏，除人为因素损坏外，由厂家提供免费维修

终身维修指：厂家对所售产品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如果因为该产品生产年限过长，零配件无法供应，维修方案将与用户协商解决。

1.2、设备出现故障，在接到用户通知后，随时解答问题，若无法解决，48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及时、迅速、优质的保修服务，保证设备所需的备品、备件和易损件为原厂全新件。厂家需为维修配件提供3个月以上保修。

**2、厂家不得加入维修密匙或免费提供。**

**3、厂家提供中文操作手册。**

**4、安装：**

到货后厂家需在15日之内安排工程师完成安装任务。对设备的使用和维护进行现场培训，确保使用者的正常操作和使用。紧急情况时可协商另行安排。

**5、设备验收：**

厂家提供详细的验收标准和验收手册。经医院或第三方（计量、CDC及相关部门等）检测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保修期。因第三方检测不合格，不能签署合格证书，视为验收不合格，出现的一切后果由厂家负责。

**6、培训：**

到货后厂家需根据院方时间,安排不少于5人、每人不少于20小时的免费培训。要求提供具体培训方案。

**五、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厂家提供详细的验收标准和验收手册。经医院或第三方（计量、CDC及相关部门等）检测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保修期。因第三方检测不合格，不能签署合格证书，视为验收不合格，出现的一切后果由厂家负责。

**六、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 **投标人需要提供投标产品技术支持资料（或证明材料），并需要同时加盖投标人和生产厂家（或境内总代理、独家代理）公章。其中技术支持资料指生产厂家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若生产厂家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为准。如投标人技术响应与技术支持资料（或证明材料）不一致，将以技术支持资料（或证明材料）为准。对于技术规格中标注“▲”和“#”号的技术参数，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的要求提供技术应答的证明材料，如技术规格中无特殊要求则应提交本条款规定的技术支持资料。对于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技术应答未按本条款要求提供投标产品技术支持资料（或证明材料）的，或提供的投标产品技术支持资料（或证明材料）未按本条款要求同时加盖投标人和生产厂家（或境内总代理、独家代理）公章的，评标委员会可不予承认，并可认为该技术应答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由此产生的评标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人所提供的部件之间及设备之间的连线或接插件均视为设备内部部件，应包含在相应的配置中。
3. 工作条件：除了在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提供的一切仪器、设备和系统，应符合下列条件：
4. 仪器设备的插头要符合中国电工标准。如不符合，则应提供适合仪器插头的插座，必须要有接地。
5. 如果仪器设备需特殊的工作条件（如：水、电源、磁场强度、特殊温度、湿度、震动强度等），投标人应在有关投标文件中加以说明。

**七、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第1包 品目1-1数字化X射线透视摄影系统**

一、设备名称：数字化X射线透视摄影系统

二、主要用途：用于泌尿外科的X线透视、摄影、造影等检查。

三、技术参数：

1、X线发生器：

1.1、逆变频率：≥50kHz。

▲1.2、功率：≥ 65kW。

1.3、最短曝光时间：≤1ms。

1.4、摄影管电压设置范围：40kV～150kV。

1.5、摄影最大管电流：≥800mA。

1.6、透视管电压设置范围：40kV～150kV。

1.7、连续透视最大管电流：≥800mA。

1.8、脉冲透视最大管电流：≥60mA（。

1.9、脉冲透视帧频：≥30帧/s。

3、X线球管

3.1、焦点：大焦点≤1.0mm，小焦点≤0.6mm。

▲3.2、阳极热容量：≥800kHu。

3.3、束光器：滤过片厚度≥3档可选；可根据器官程序自动选择，也可在近球管侧操手动选择。

3.4、球管立柱：偏中心立柱。

3.5、检查床侧立位时球管最低高度：≤50cm。

4、平板探测器：

4.1、探测器材料：碘化铯非晶体硅。

▲4.2、有效尺寸：≥17×17英寸。

4.3、视野：≥3个可选。

4.4、像素尺寸：≤150um。

4.5、A/D：≥16bits。

4.6、空间分辨率：≥3.4lp/mm。

4.7、量子捕获效率(DQE)：≥65%@0lp。

4.8、采集距阵：≥ 2800×2800。

4.9、冷却方式：自然冷却（非水冷）。

4.10、滤线栅：电动（插拔还是往复运动请明确）。

4.11、线栅栅比：≥15：1。

4.12、线栅栅密度：≥80线/cm。

5、多功能检查床。

5.1、检查床防水、防血、防尿设计，床板可掀开。

5.2、检查床分段式设计。

5.3、球管臂横向伸缩行程：≥30cm；驱动方式：电动。

5.4、具备球管免曝光停止位及病人上床位：

5.5、球管臂纵向移动行程：≥12cm；驱动方式：电动。

5.6、床面横向移动范围：不少于±12cm。

5.7、床面纵向移动范围：不少于±20cm。

5.8、床体最低高度：≤75cm。

▲5.9、床体倾斜角度范围：不少于±90°。

5.10、床体以尾端为中心倾斜角度范围：不少于±15°。

5.11、床面承重：≥270kg。

5.12、四面手术操作设计。

5.13、具备遥控手柄。

5.14、可设置记忆上床位和操作位。

5.15、床边双侧导轨可用于固定各种泌尿系统配件。

6、显示器悬吊臂：

6.1、悬吊臂高度、距离均可调节；

6.2、智能防碰撞设计

6.3、彩色液晶显示器：≥19英寸；数量：2台；可显示高清内窥镜和超声影像。

7、数字图像后处理技术：

7.1、采集矩阵：≥2800X2800矩阵。

7.2、采集速度：≥8帧/s。

7.3、存储容量：≥2000幅图像。

7.4、具备DVD、CD光盘存储装置和功能。

7.5、具备USB接口，可存储图像。

7.6、具备DICOM 3.0接口，开放查询、存储、传输、打印和工作列表协议。

7.7、具备图像距离、角度测量功能。

7.8、具备曝光图像参数回放功能。

7.9、具有实时图像存储、显示、回放功能。

7.10、具有数字化图像保持、放大和编排功能。

7.11、可进行多维灰度重建，增强一幅图像中不同组织的对比度。

7.12、具备自定义器官检查程序。

7.13、检查区域的位置、光栅大小记忆≥3组。

7.14、具备一体化中央控制系统，可遥控移动影像系统、床面各方向移动、床体倾斜、X线曝光、图像存储和转换。